

桃園市 109 年國民中學教師介聘聯合服務小組第 2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 間：109 年 6 月 4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10 時

貳、地 點：永平工商

參、主持人：林局長明裕

紀錄：許瑞蘭

肆、出席：如簽到表

伍、主席致詞：

陸、業務單位報告：

一、本（109）年度國中教師市內一般介聘仍採 108 年度單調連帶開缺模式，教師單調成功時，以原服務學校聘其擔任之科（類）別連帶開缺供其他教師調入，同時為利教師選填志願，本年度增採於教師上網申請一般介聘前，公告本市國中 109 學年度班級數及教師員額一覽表（詳如附件 1，P3-4），其中觀音高中國中部於臺閩介聘開列生活科技單調缺額 1 名、調入 1 名，修正 109 學年度實際聘任教師數為 46 人。

二、本年度國中市內一般教師介聘作業業於 109 年 5 月 24 日下午 5 時截止申請，並於 109 年 5 月 28 及 29 日完成聯服小組積分審查，總計完成申請且通過積分審查教師為 117 名。

三、本年度介聘作業辦理完畢後，各校衡酌教學專長需求等因素，得自行辦理代理教師甄選，並於 109 年 6 月 24 日起公告代理教師甄選簡章。

柒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有關 109 年各校市內一般介聘教師缺額數一案，提請確認。

說 明：

一、市內一般介聘各校於管控 7%至 9%教師員額之原則下覈實提報缺額，以供本市教師介聘，其中 12 班以下學校，因規模較小，每位教師員額所佔比率較高，介聘作業開缺不訂定統一比率。

二、初步統計各校提報缺額共計 128 名，其中一般類科 113 名（含行政專長開缺 2 名）、特教身心障礙類科 13 名及專任輔導教師 2 名，並於 109 年 6 月 3 日公告。

三、檢附桃園市 109 年國中教師市內一般介聘缺額彙整表 1 份（詳如附件 2，P.5-9）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有關 109 年國中市內一般介聘作業一案，提請確認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本市 109 年辦理國民中學教師介聘市內他校服務注意事項第八點，市內一般教師介聘作業先進行行政專長教師介聘，再進行一般教師介聘。
- 二、本年度仍採單調連帶開缺模式，分發前由資訊公司說明介聘系統連帶開缺運作方式。
- 三、介聘系統確認後，進行介聘分發作業。
- 四、檢附介聘系統作業流程說明 1 份（詳如附件 3，P.10-18）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有關 109 年國中市內一般介聘成功教師名單一案，提請確認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請各校於今日介聘作業完畢後，於 109 年 6 月 5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4 時前回傳教評會審查結果至過嶺國中。
- 二、檢附審查結果回報通知書（附件 4，P.19）及教師報到注意事項（如附件 5，P.20）各 1 份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有關教師團體提出留職停薪教師不予提報超額教師部分，業於 109 年 3 月 13 日召開之 109 年國民中學教師介聘暨甄選作業籌備會議形成會議決議「另教師團體提出留職停薪教師不予提報超額教師部分，涉及本市超額介聘作業實施要點修正，列入明年度研修小組會議提案討論。」，爰本次會議不予討論。惟為利未來 2-3 年少子女化致超額教師問題，將於本年度介聘作業完竣後，另組研商小組提前因應。

玖、散會：11 時 15 分。